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5904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30日

商 标

膜弓手

申请人 尚保永

地址 河南省通许县朱砂镇东羊羔桥村161号

代理机构 郑州传承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生橡胶或半成品橡胶；非包装用塑料膜；窗户用防强光薄膜（染色膜）；塑料条；运载工具窗户用染色塑料膜；乳胶（天然胶）；填缝材料；非金属软管；绝缘、隔热、隔音用材料；橡胶或塑料制填充材料